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董事长王曙光、董事戚淦超、赵凤高、路国平、独立董事严宁荣、封美霞现场参加会议，独立董事贾红兵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曙光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0,722,040.42 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06,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 950,000 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 105,05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52,5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述制度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